

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2023年8月24日下午14:00，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在成都市新都区蓉都大道南二段98号附101号云图控股10楼会议室，以现场与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。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3年8月14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晓霆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（其中监事张鉴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）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的监事充分讨论与审议，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<2023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内容详见2023年8月26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公告；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内容详见2023年8月2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公告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经核查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的规定和要求存放、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《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情况，相关编制、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《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详见2023年8月26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8月26日